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晋人社厅函〔2025〕254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申报 2025 年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省属技工院校：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3〕13号）和《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22-2025）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晋人社厅函〔2022〕1147号）要求，现将 2025 年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指标

2025 年拟支持建设不超过 5 个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不超过 5 个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各市和每个省直行业、企业、院校原则上推荐不超过 2 个，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限额，省人社厅会同省财政厅统一评选确定。

二、申报推荐及评审程序

（一）申报推荐。各市，省直行业、企业、院校按属地管理和行业归口的原则开展申报推荐工作。申报单位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省直单位主管部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单位主管部门对申报单位资格及条件、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并按照评审规定程序组织初评、公示后出具推荐函。同一项目不得同时通过属地人社部门和省直单位主管部门申报，一经发现将取消申报资格。

（二）材料复核。省人社厅对报送的材料进行复核，合格的进入项目评审阶段。

（三）实地查看。省人社厅会同省财政厅结合工作实际，适情组织专家赴申报单位进行实地查看，评估场地、师资、保障等情况，为项目评审提供依据。

（四）项目评审。省人社厅会同省财政厅制定评审实施方案，组织专家对推荐的项目进行评审，提出建议名单，并通过省人社厅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

（五）项目确定及备案。建议名单公示无异议后，省人社厅党组研究确定，联合省财政厅分别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财政部备案。已建项目需同时报送项目建设考核评估报告，内容包括：考核评估基本情况、项目建成后的管理运行情况、培训效能发挥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申请备案时，应明确申报项目的类别、档次及对应补助标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将对申

报材料进行复核，符合条件的项目予以发文备案。

三、经费支持及实施期限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项目原则上每个补助 300 万—700 万元，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原则上每个补助 10 万—30 万元。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备案后，按分类分档标准从就业补助资金中予以补助支持。项目单位及所在地财政、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也要给予必要的资金支持。

2025 年新建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从财政补助资金下达之日开始实施，建设期 2 年。

四、申报材料编制

（一）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项目

1. 建设项目单位申报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单位概况、相关专业状况和现有优势、项目建设的必要性、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和目标、保障措施等。申报报告须经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

2.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申报表》（附件 2）

3.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分类分档补助申报表》（附件 3，对照附件 4 填写）

4. 《×××（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单位名称）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5. 《×××（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单位名称）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

6. 佐证材料中要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近 3 年未受过刑

事行政处罚和失信联合惩戒的证明材料以及能够证明符合条件要求的证明材料等。

以上内容按附件 5 规定的格式编制。

（二）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

1. 建设项目申报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申报技能大师工作室职业（工种）、技能大师工作室成立的必要性和现有优势、技能大师简介、技能大师工作室计划目标等；依托单位有关情况说明，包括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措施，能够为技能大师工作室提供资金支持、场所、设备等情况，以及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用于高技能人才培养、交流等方面的费用不低于 50% 的证明材料。

2.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表》（附件 6）

3.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分类分档补助申报表》（附件 7，对照附件 8 填写）

4. 《×××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5. 《×××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经费实施细则》

6. 佐证材料中要有身份证、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三晋技术能手获奖证书、高级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等。

以上内容按附件 9 规定的格式编制。

五、其他有关事项

（一）考核评估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依托“金保二期”建立国家高技能人才

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信息系统，目前已经将 2011 至 2020 年期间备案的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信息录入系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将依托该系统进行动态管理。要求各地在 2025 年底前分批次对前期建设的项目进行考核评估，并上报考核评估报告。对不符合建设要求、运行停滞、不能达到产出绩效目标的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取消项目称号并在信息系统中记录。

未完成考核任务的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单位主管部门，要继续对所属的 2011 年至 2020 年期间确定的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参照《山西省深入推进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实施方案》（晋人社厅发〔2016〕71 号）和《人社部职建司关于开展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评估工作的通知》（人社职司便函〔2019〕25 号）明确的考核标准和考核细则进行全面考核评估，并按时上报考核评估报告，报告内容包括：考核评估基本情况、项目建成后的管理运行情况、培训效能发挥情况、资金使用等情况。

（二）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技能研修实训设备、完善培训基础设施、聘用指导教师、开发高技能人才培训课程、开展与教学有关的科研、评价、竞赛活动等。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培训设施设备材料购置、技能交流推广等。各级要建立完善的资金使用监督机制，切

实保障财政资金规范使用，不得挤占、挪用和截留。项目建设单位要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建立单独账目、独立核算，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有效。

（三）加强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单位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财政部门以及省直单位主管部门，要做好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检查督导工作；项目单位要实行法人牵头的项目负责制，严格项目管理，制定完整规范的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和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确保项目建设目标全面实现。项目建设期满后，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要构建较为完备的高技能人才培训体系，每年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 1000 人次以上；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要在技术革新、发明创造、带徒传技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每年培养青年技术技能骨干和学徒 10 人以上。

报送时限：各项目单位的纸质申报材料一式 4 份与电子版（光盘 1 张）、未完成考核单位的考核评估报告一式 2 份，务必于 5 月 30 日前报送省人社厅。

联系人：郭艳霖、梁勇志

联系电话：0351-7676045

附件：1. 项目申报条件

2.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申报表

3.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分类分

档补助申报表

4.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分类
分档对照表

5.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申报
材料（目录样表）

6.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表

7.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分类分档补助申
报表

8.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分类分档对照表

9.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材料（目录样
表）

10. 2025 年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申报
汇总表

11. 2025 年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此件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

2025 年 3 月 31 日

项目申报条件

（一）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优先支持建设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托育、护理、康养、家政等民生重点领域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加强相关领域急需紧缺职业工种高技能人才培养力度。结合我省产业布局和发展实际，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强质量、抓产出的原则进行遴选。

1. 新建项目应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具有较强的管理能力和高效的组织管理体系，建立规范的培训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近 3 年未受过刑事处罚和失信联合惩戒。

（2）培训场所和设施设备符合国家建设和安全标准，能满足年培训 2000 人次以上的需要。

（3）具有 5 个以上职业工种与经济发展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养特色专业相匹配的实习实训条件，建立信息化管理与服务平台。

（4）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和职业培训包规范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开展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

（5）积极面向社会或本行业开展培训服务，承担政府补贴性

职业技能培训任务，组织和承担职业培训师资研修培训、教材教法研发等工作。

2. 已建项目从 2011—2020 年确定的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中选取产生，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经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和市财政局，行业、企业、院校行政主管部门考核评估确定的，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安全、高技能人才培养成效显著的单位。

（2）符合新建项目遴选条件。

（3）在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托育、护理、康养、家政等民生重点领域，建立了覆盖课程设置、教材开发、师资建设、培训装备、能力评价、技能竞赛等方面的较为完备系统的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体系。

（4）年度开展培训规模 3000 人次以上，其中高技能人才不少于 1000 人次。

（5）年度培训合格率达到 90%以上，企业及劳动者调查评价满意率达到 90%以上。

（二）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项目应具备固定的场所和必要的工作条件，定期开展培训、研修、攻关、交流等活动；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办法并规范运作；积极开展技术革新、技能攻关和推广活动和企业新型学徒制任务。工作室带头人一般应具有高级技师及以上职业技能水平，技能拔尖、技艺精湛并具有较强的创新创造能力和社会影响力，或

具有绝技绝活并在积极挖掘和传承传统工艺上作出较大贡献。同时遵循以下原则：

一是在全省一线工作的历届中华技能大奖和全国技术能手获得者，仍未被确定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领办人的高技能人才，按规定优先确定。**二是**已经纳入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范围的领办人，择优选取确定。**三是**对技能拔尖、技艺精湛并具有创新创造能力和社会影响力，并在带徒传艺方面经验丰富、能够承担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日常工作的高技能人才，按规定优先遴选确定。**四是**已确定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的高技能人才，不得以相同单位再次申报。

附件 2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 建设项目申报表

项目单位_____（公章）

项目类别 ☐新建项目 ☐已建项目

申报专业_____

（职业工种）

所在地市_____

主管单位_____（公章）

填 报 人_____

填报时间_____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制
2022 年

填 写 要 求

一、请按照要求，如实填写，仔细核对。

二、须制定项目建设总体目标和分阶段目标，要有可量化的考核指标。各项目进度须明确年度目标、可监测指标和经费预算。

三、填写内容文字要准确简练，内容要重点突出，数字要精准无误。

四、请使用 A4 纸，双面印，左侧装订后一式四份连同电子文档一并上报。

表 1-2 项目背景及工作基础

项目 背景	(简述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产业结构调整、企业高技能人才需求、高技能人才培训等方面的总体情况)
工作 基础	(就拟申报的专业分别简述培养高技能人才具备的条件和已有的工作基础)

二、项目实施工作思路与工作目标

表 2-1 项目实施工作思路

指导 思想	（重点围绕贯彻落实“十四五”职业技能培训规划，培训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促进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等简述指导思想）
基本 思路	（简述开展培训基地建设的工作思路和建设原则）

表 2-2 项目实施工作目标

总体 目标	(简述项目建设总体目标和项目产出)
阶段 目标	(按年度制定可量化、可监测目标)

表 3-1-2_____专业（职业）建设内容与进度

建设内容一 （重点包括课程设置、培训模式、教材开发、师资配备、培训设备设施、实训实操、技能评价等内容）		建设期第一年 验收要点	建设期第二年 验收要点
构建完善的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	1.		
	2.		
	3.		
	4.		
	5.		
建设内容二 （重点包括校企合作、企业新型学徒制、师资能力提升、设备设施改造等内容）		建设期第一年 验收要点	建设期第二年 验收要点
提升培训能力	1.		
	2.		
	3.		
	4.		
	5.		
建设内容三 （重点包括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形成的技术经验、创新性规律性成果）		建设期第一年 验收要点	建设期第二年 验收要点
高技能人才培养经验成果	1.		
	2.		
	3.		
	4.		
	5.		

表 3-n-2 _____专业（职业）建设内容与进度

建设内容一 （重点包括课程设置、培训模式、教材开发、师资配备、培训设施设备、实训实操、技能评价等内容）		建设期第一年 验收要点	建设期第二年 验收要点
构建完善的高技能人才培训体系	1.		
	2.		
	3.		
	4.		
	5.		
建设内容二 （重点包括校企合作、企业新型学徒制、师资能力提升、设备设施改造等内容）		建设期第一年 验收要点	建设期第二年 验收要点
提升培训能力	1.		
	2.		
	3.		
	4.		
	5.		
建设内容三 （重点包括高技能人才培训体系建设形成的技术经验、创新性规律性成果）		建设期第一年 验收要点	建设期第二年 验收要点
高技能人才培养经验成果	1.		
	2.		
	3.		
	4.		
	5.		

四、主要保障措施

表 4-1 保障机制

管理机构	（管理机构的总体架构、基本职责、人员组成、责任分工以及考核奖惩措施等）
保障机制	（包括项目建设的培训机制、管理机制等）
经费保障	（包括中央财政补助经费的使用与管理，地方、学校、行业、企业和其他方面的经费筹措措施）

表 4-2 投入预算汇总

建设内容	资金总预算及来源								合 计	
	中央财政补助 (就业补助资金)		地方财政 配套投入		行业企业 投入		其他 投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合 计										
构建完善的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										
提升培训能力										
高技能人才培养经验成果										

五、审核结果

表 5 申报单位、省级专家审核意见和行政部门审核结果

申报单位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评审意见				
专家信息	说明：1. 专家人数不得少于 5 人；2. 专家人数应为单数。			
	姓 名	单位及职务/职称	手 机	签 名
行政部门审核意见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		省级财政厅（局）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1. （项目单位名称）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2. （项目单位名称）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

附件 3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分类分档补助申报表

申报单位：

序 号	职业工种	对照类别	项目类别	项目档次	拟申报补助 资金（万元）
1					
2					
3					
...					
5					
6					
7					
...					

说明：

1. 具体申报的职业（工种）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 年版）》小类、细类，暂未列入的新职业可参照相近职业（工种）分类。
2. 基地项目申报的职业（工种）包括多个类别时，以其中同一类别职业（工种）超过 3 个的确定类别，多个类别职业（工种）都超过 3 个的，可对应补助标准高的类别，与其他类别补助不重复享受。
3. 对照类别填写“生产制造类”或“社会生产和生活服务类”。
4. 项目类别填写补助标准高的类别。
5. 项目档次填写“A 档新建项目”或“B 档已建项目”。
6. 拟申报补助资金对应标准填写。

附件 4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分类分档对照表

类别	职业（工种）	基地项目建议补助标准 （万元）	
生产 制造类	石油加工和炼焦及煤化工生产、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采矿、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机械制造基础加工、金属制品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汽车制造、铁路船舶航空设备制造、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计算机及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建筑施工、运输设备和通用工程机械操作、生产辅助等职业（工种）	A 档 （新建项目）	700
		B 档 （已建项目）	600
社会生产 和生活服 务类	交通运输及仓储物流和邮政业服务、信息传输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水利及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服务、电力燃气和水供应服务、修理及制作服务、健康服务等职业（工种）	A 档 （新建项目）	400
		B 档 （已建项目）	300

说明：

- 1. 具体申报的职业（工种）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 年版）》小类、细类，暂未列入的新职业可参照相近职业（工种）分类。
- 2. 基地项目申报的职业（工种）包括多个类别时，以其中同一类别职业（工种）超过 3 个的确定类别，多个类别职业（工种）都超过 3 个的，可对应补助标准高的类别，与其他类别补助不重复享受。

附件 5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建设项目申报材料

项目单位_____（公章）

项目类别 ☐ 新建项目 ☐ 已建项目

申报专业_____

（职业工种）

所在地市_____

填报时间_____

2025 年 月

目 录（样 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页数	起始页码
1	推荐函	*	P1-
2	建设项目单位申报报告	*	P*-
3	建设项目申报表	*	P*-
4	建设项目分类分档补助申报表	*	P*-
5	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	P*-
6	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	*	P*-
7	建设项目佐证材料	*	P*-

- 1. 佐证材料要根据各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分类分级梳理，并参照上表格式列出目录，清晰明了、便于查看。
- 2. 在保证佐证材料清晰的前提下，可按一定比例缩小，按每页 2 图或 4 图的方式排列。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建设项目申报表

申 报 单 位 _____

工作室职业（工种）_____

领 办 人 姓 名 _____

领办人职业技能等级_____

填 报 时 间 _____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制

2022 年

填 写 要 求

一、请按照要求，如实填写，仔细核对。

二、文字描述要说清时间、内容、结果，抓住重点，叙述简要。

三、此表请使用 A4 纸，双面印，左侧装订，一式四份连同电子文档一并上报。

申报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负责人		办公电话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及资金账号							
技能大师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及职务							
从事职业（工种）					职业技能等级		
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年度					手机		
工作室地点					工作室面积		
工作室基本设施					工作室人员		
技能大师工作业绩、获省部级以上奖励或国家专利情况、主要创新发明等情况。 （可另附页）							

申报单位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评审意见				
专家信息	说明：专家人数应为单数，不得少于5人。			
	姓 名	单位及职务/职称	手 机	签 名
	行政部门审核意见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		省级财政厅（局）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分类分档补助申报表

申报单位:

序号	领办人姓名	职业工种	对照类别	项目类别	拟申报补助 资金（万元）
1					

说明:

- 1. 具体申报的职业(工种)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 年版）》小类、细类，暂未列入的新职业可参照相近职业（工种）分类。
- 2. 工作室项目以带头人所从事的职业(工种)确定类别。
- 3. 对照类别填写“生产制造类”或“社会生产和生活服务类”或“其他类”。
- 4. 项目类别填写本项目所属类别。
- 5. 拟申报补助标准对应补助标准填写。

附件 8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分类分档对照表

类别	职业（工种）	工作室项目建议补 助标准(万元)
生产 制造类	石油加工和炼焦及煤化工生产、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采矿、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机械制造基础加工、金属制品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汽车制造、铁路船舶航空设备制造、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计算机及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建筑施工、运输设备和通用工程机械操作、生产辅助等职业(工种)	30
社会生产和 生活服务类	交通运输及仓储物流和邮政业服务、信息传输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水利及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服务、电力燃气和水供应服务、修理及制作服务、健康服务等职业（工种）	20
其他类	地方或民族特色技艺职业(工种)	10

说明：

- 1. 具体申报的职业(工种)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 年版）》小类、细类，暂未列入的新职业可参照相近职业（工种）分类。
- 2. 工作室项目以带头人所从事的职业(工种)确定类别。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建设项目申报材料

申 报 单 位 _____
工作室职业（工种） _____
领 办 人 姓 名 _____
领办人职业技能等级 _____
填 报 时 间 _____

2025 年 月

目 录（样 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页数	起始页码
1	推荐函	*	P1-
2	建设项目单位申报报告	*	P*-
3	建设项目申报表	*	P*-
4	建设项目分类分档补助申报表	*	P*-
5	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	P*-
6	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	*	P*-
7	建设项目佐证材料	*	P*-

- 1. 佐证材料要根据各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分类分级梳理，并参照上表格式列出目录，清晰明了、便于查看。
- 2. 在保证佐证材料清晰的前提下，可按一定比例缩小，按每页 2 图或 4 图的方式排列。

附件10

2025年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编号	项目单位	属性	归属地	项目类别	申报专业	备注
1				新建项目 已建项目		
2						
3						

备注：此表由推荐单位填写，不用编制在申报材料内，单独上报并将电子版（Excel版）放入光盘内。

2025年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编号	推荐单位	领办人	依托单位	单位性质	归属地	工作室职业 (工种)	职业技能等级	主要荣誉	备注
1									
2									
3									
4									

备注：此表由推荐单位填写，不用编制在申报材料内，单独上报并将电子版（Excel版）放入光盘内。